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方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孟令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恒华科技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恒桦	指	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电顾	指	云南电顾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新疆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智汇创投	指	北京智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FRP	指	"Forever Resource Platform"的简称，是指资源管理平台。是构建企业级业务应用的基础开发平台，提供业务表单、业务流程、统计分析、组织机构、权限等功能的开发支持
GRP	指	"Graphic Resource Platform"的简称，是指图形资源平台。是一个以电网数据模型为核心，以提供电网维护、电网运行分析、电网状态监测、电网二三维展现、电网规划设计支撑等应用为核心功能的基础平台
EISP	指	"Enterprise Integrated Service Platform"的简称，是指企业信息集成服务平台。是实现系统间信息集成和共享的交互平台，保证企业各系统进行有效数据交换和业务集成
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	指	智能电网由规划开始，包括设计、招标采购、建设施工、运行检修、资产退役的整个生命周期过程
报告期	指	2013 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华科技	股票代码	30036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FOREVE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OREVER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文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 11 号 4 号楼 3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20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ieforever.com		
电子信箱	irm@ieforever.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显龙	丰丹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电话	010-62078588	010-62078588
传真	010-62032013	010-62032013
电子信箱	irm@ieforever.com	irm@ieforev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0 年 11 月 23 日	北京市东城区工商局	1101012177351	京税证字 110102801210593 号	80121059-3
整体变更	2010 年 01 月 28 日	北京市工商局	110102001773517	京税证字 110102801210593 号	80121059-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198,227,846.44	164,770,400.59	20.31%	132,488,225.06
营业成本（元）	103,777,173.42	81,819,637.04	26.84%	65,140,316.79
营业利润（元）	63,172,789.34	57,423,838.47	10.01%	44,301,173.27
利润总额（元）	65,489,372.14	62,286,074.52	5.14%	47,959,12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9,495,567.21	53,006,113.05	12.24%	41,160,23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8,244,906.85	49,525,240.88	17.61%	38,181,35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03,262.25	21,488,897.34	-86.49%	14,971,019.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91	0.5116	-86.49%	0.35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6	12.7%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6	12.7%	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5%	35.01%	-6.36%	3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5%	32.71%	-4.66%	36.26%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42,000,000.00	42,000,000.00	0%	42,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290,982,462.36	219,275,168.01	32.7%	175,431,384.85
负债总额（元）	53,571,787.60	41,360,060.46	29.53%	50,522,39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37,410,674.76	177,915,107.55	33.44%	124,908,99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6526	4.2361	33.44%	2.974
资产负债率（%）	18.41%	18.86%	-0.45%	28.8%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9,495,567.21	53,006,113.05	237,410,674.76	177,915,107.5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9,495,567.21	53,006,113.05	237,410,674.76	177,915,107.5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49.74	-4,465.09	10,862.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20,000.00	38,86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0,874.50	3,970,060.00	3,450,1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5.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764.40	604,722.74	522,439.91	
合计	1,250,660.36	3,480,872.17	2,978,878.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公司业绩增长速度降低乃至业绩下滑的风险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36.71%、28.78%和12.24%，公司净利润增长速度有所放缓。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和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公司存在未来业绩增长速度降低乃至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依赖电网行业的风险

本公司专注于智能电网信息化领域，客户主要是国内主要电网公司及电网相关企业，对电网行业存在较大的依赖性。如果今后我国宏观经济形势出现较大波动，导致电力需求下降，电网行业经营状况不景气或者智能电网建设速度放缓、投资下降、产品新应用领域拓展达不到预期效果，可能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大型项目日益增多、行业技术的不断提高和行业管理的日益规范，智能电网信息化行业进入壁垒日益提高，对行业内企业规模和资金实力的要求越来越高，缺乏业绩和技术支撑的企业将被市场淘汰。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如果本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和品牌效应，则有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市场地位下降。

（四）技术创新风险

电网行业的信息化建设水平不断提高，电网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不断创新不断深化，电网企业对软件产品的需求也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落后于市场发展的风险。

（五）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享有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如果国家关于软件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本公司没有继续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或本公司子公司没有继续被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3年公司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公司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继续专注于运用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和理念，为智能电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专业化信息服务。公司在对外经营和市场拓展方面均取得了良好成绩，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建设成效显著，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增长，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积极推进业务模式创新

为了抓住市场机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情况，公司提前启动了募集资金项目，构建“移动应用平台+智能终端+应用服务”的业务模式。公司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结合云计算等新兴技术为客户提供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化服务，并以此为基础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一体化平台。未来公司凭借一体化平台及移动应用的开发升级，可以为电网客户提供包括电网规划设计、基建工程、电网运行管理、检修管理、营销管理等在内的基于云平台的应用服务。

（2）发挥品牌及认证优势

2013年公司依托多年的积累、研发与创新，不断推出先进的智能电网信息化应用系列软件并形成了完整的服务体系，从而获得了电网企业的深刻认同，公司及产品屡获殊荣，并逐步发展成为智能电网信息化的领军企业。

2013年10月，公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认定为“2013年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No.GZ20131100005）。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是在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范围内优中选优，选择一批发展有特色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骨干企业，旨在引导这些企业利用社会各类资源，做强做大、做专做精，成为提升自主创新能力、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引领我国高新技术产业跨越发展的中坚力量。

2013年12月，公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核认定为“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并获得《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根据重点软件企业认定的相关规定，规划布局企业须符合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信息产业发展规划等

国家规划部署，在全国软件和集成电路行业中具有相对比较优势。

(3) 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将研发和创新视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公司管理层持续关注研发战略规划、研发项目管理、研发资金投入、研发团队建设及研发成果转化等方面工作。通过多年的系统建设，本公司已形成了一套成熟高效的研发和创新体系，从软硬件设施、管理体系、研发团队和激励机制等方面保证了本公司能够持续的创新，不断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形成了包括“资源管理平台（FRP）、图形资源平台（GRP）、企业信息集成服务平台（EISP）”在内的比较成熟完备的核心技术平台体系，成为公司面向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提供一体化、专业化信息服务与支持的坚实技术基础。强大的技术团队，领先的技术优势，保障了公司成为国内智能电网信息化领域最具技术影响力和发展潜力的公司之一。公司针对三大核心技术平台体系及相关周边技术成果，截至2013年12月，公司共拥有5项专利及20余项专利申请，并已获授63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 重视人力资源管理建设

公司管理层重视团队体系的建设，一方面通过完善的培训体系、丰富的培训课程来提高员工的职业技能和综合能力；另一方面不断引进与企业文化相契合的优秀人才，通过建立公平、竞争、激励、择优的人才资源管理模式，组建了富有竞争力和凝聚力的恒华团队。

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公司人力资源部广开渠道，扩大招聘范围，引进适合公司发展的各类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2013年，公司组织了中层经理及骨干人才学习班，通过学习提升了中层经理的管理能力。除此之外，公司全年开展各种专业技能培训，提升了技术人员的专业技能，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人力基础。同时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不断提高员工的福利待遇。积极开展各种文娱活动，丰富员工生活，提高员工满意度。

(5) 新业务的拓展

随着国家电网智能化、信息化的逐步推进，2013年公司在电网运行、电网营销领域实现了较好的突破，取得优良的成绩。

公司在巩固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化的领航者市场地位的基础上，依托公司在电网行业信息化领域积累的技术、产品与服务经验，结合其他行业的业务需求，推出符合其他行业的产品解决方案，积极地向能源、交通等领域适度延伸和拓展。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822.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31%；实现营业利润6,317.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1%；实现净利润5,949.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24%，具体情况如下：

①营业收入19,822.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31%，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承接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软件开发的项目增加所致；

②营业成本10,377.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84%，主要是由于销售收入的增长使成本相应增加，此外公司的软件服务业务及技术服务业务2012年9月1日实行“营改增”（母公司），原应缴纳营业税的销售收入改为缴纳增值税，由于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软件服务合同和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额均含税，而增值税属于价外税，因此“营改增”政策实施后，使收入金额较政策实施前有所减少；

③营业税金及附加111.81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64.10%，主要系随着公司的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2012年9月1日实行“营改增”（母公司），原应缴纳营业税的销售收入改为缴纳增值税，致使营业税减少所致；

④销售费用540.11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4.84%，主要系公司市场开拓业务进行流程及管理了优化，合理降低各项费用支出；

⑤管理费用1,914.4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79%，主要系公司管理加大研发投入，增加了研发经费及相关人员成本有所增加所致；

⑥财务费用-191.2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43%，主要系公司全年流动资金贷款加权平均总额减少，使贷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⑦所得税费用599.3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5.41%，主要因公司取得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认证，所得税税率降低，故本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无

3) 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198,227,846.44	164,770,400.59	20.31%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营业收入19,822.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345.74万元,同比增长20.31%，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承接了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软件开发的项目增加所致；此外公司加大了西南、华东地区的市场开拓力度，公司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人工费	45,633,540.72	43.97%	33,365,232.93	40.78%	36.77%
劳务费	22,202,326.18	21.39%	18,589,897.29	22.72%	19.43%
差旅费	17,942,653.83	17.29%	15,341,963.13	18.75%	16.95%
折旧租赁费	8,103,335.96	7.81%	6,627,207.55	8.1%	22.27%
其他	9,895,316.73	9.54%	7,895,336.14	9.65%	25.33%

5) 费用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401,070.98	5,675,720.62	-4.84%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19,144,883.53	14,750,441.05	29.79%	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增加了研发经费及相关人员成本有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912,371.24	2,022,117.93	-5.43%	无重大变化
所得税	5,993,804.93	9,279,961.47	-35.41%	因公司取得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认证，所得税税率降低，故本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6) 研发投入

公司立足国家智能电网信息化的大环境，为了保持技术上的领先优势，公司逐步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深度和广度，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资源管理平台（FRP）、图形资源平台（GRP）及企业信息集成服务平台（EISP）等三大核心技术，以及系列化、一体化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将物联网的技术和理念与智能电网的具体实践相结合，针对智能电网资产和业务管理的数据采集、规划设计、基建管理、运营维护和营销管理等全生命周期，提供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实现了“资产建设和信息建设一体化、资产转移与信息流转一体化、资产运营和信息维护一体化”。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0,263,848.91	16,927,199.61	14,356,443.0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22%	10.27%	10.8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90,109.60	148,578,485.70	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686,847.35	127,089,588.36	2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3,262.25	21,488,897.34	-86.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15.02	35,185.09	-16.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1,474.59	3,418,896.47	25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2,259.57	-3,383,711.38	256.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00,000.00	25,000,000.00	2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3,297.08	38,045,560.23	-3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6,702.92	-13,045,560.23	-128.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2,294.40	5,059,625.73	-208.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6.49%，主要系公司部分客户部结算的项目款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06.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3.67%，是由于经营业务需要及相关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公司购置相应的固定资产设备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 366.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主要系公司 2013 年下半年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740,740.9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62%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940,396.9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22%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既定的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运行，以公司的技术和创新优势为依托，致力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电力行业	198,227,846.44	94,450,673.02
分产品		
软件服务收入	161,993,550.50	75,690,940.87
技术服务收入	31,971,585.71	15,233,892.61
软件销售收入	3,322,235.03	3,295,516.57
硬件销售收入	940,475.20	230,322.97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33,813,516.29	63,871,183.10
华中地区	1,404,263.85	1,006,449.50
华东地区	20,455,328.72	9,732,735.90
华南地区	1,904,329.09	727,595.60
西南地区	34,768,396.73	16,461,583.10
西北地区	5,660,575.44	2,540,597.20
东北地区	221,436.32	110,528.60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行业	198,227,846.44	103,777,173.42	47.67%	20.31%	26.84%	2.67%
分产品						
软件服务收入	161,993,550.50	86,302,609.63	46.72%	28.05%	35.09%	-2.78%
技术服务收入	31,971,585.71	16,737,693.10	47.65%	6.29%	2.31%	2.04%
软件销售收入	3,322,235.03	26,718.46	99.2%	-50.07%	-94.28%	6.22%
硬件销售收入	940,475.20	710,152.23	24.49%	-38.51%	-35.97%	-2.99%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33,813,516.29	69,942,333.19	47.73%	37.52%	47.84%	-3.65%
华中地区	1,404,263.85	397,814.35	71.67%	184.18%	91.31%	13.75%
华东地区	20,455,328.72	10,722,592.78	47.58%	27.06%	42.46%	-5.67%

华南地区	1,904,329.09	1,176,733.46	38.21%	-50.37%	-46.04%	-4.96%
西南地区	34,768,396.73	18,306,813.62	47.35%	5.09%	10.98%	-2.79%
西北地区	5,660,575.44	3,119,978.27	44.88%	-57.42%	-59.74%	3.18%
东北地区	221,436.32	110,907.75	49.91%	-66.53%	-68.32%	2.83%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38,155,239.85	13.11%	43,647,534.25	19.91%	-6.8%	
应收账款	118,430,280.90	40.7%	79,362,426.14	36.19%	4.51%	
存货	40,397,534.14	13.88%	22,722,431.12	10.36%	3.52%	
固定资产	57,142,318.23	19.64%	53,978,298.37	24.62%	-4.98%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17,100,000.00	5.88%	9,000,000.00	4.1%	1.78%	
长期借款	11,000,000.00	3.78%	13,000,000.00	5.93%	-2.15%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公司是一家面向智能电网的信息化服务供应商，致力于运用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和理念，为智能电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专业化信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3 年 10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认定为“2013 年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No.GZ20131100005)，并于 2013 年 12 月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编号:R-2013-068)，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商标 1 项，拥有 5 项专利，63 项软件著作权，已被受理 20 余项专利的申报。上述知识产权的取得进一步巩固及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为了抓住市场机遇，公司在上市前对基建管控标准化管理系统开发项目、智能电网移动应用系统开发项目、软件平台升级项目已用自有资金进行了启动。目前项目取得良好效果。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营业收入 (元)	营业利润 (元)	净利润 (元)
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	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除经纪）、技术服务，工程技术咨询与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数码影像信息化设备、测绘仪器和配件	100 万元	13,234,863.67	10,122,618.05	14,146,131.78	2,841,757.35	2,688,528.88
云南电顺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	电力工程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勘测；电力工程施工与管理；计算机软件的研发与销售；仪器仪表的销售	100 万元	3,412,052.28	3,310,705.71	1,912,905.18	90,721.79	344,284.7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规划

我国智能电网信息化建设正蓬勃发展，为公司快速成长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随着国家鼓励软件产业发展的政策的延续，对信息安全领域的高度重视，未来三年公司将紧密围绕智能电网信息化建设市场，深入调研客户的实际需求，跟踪国内外智能电网的技术走向，认真规划公司的发展战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巩固公司在智能电网信息一体化服务市场的领先地位

未来三年持续提升公司在智能电网领域软件产品和服务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战略合作关系，努力提升客户满意度，保持公司在电网业务管理信息化建设领域的领先优势。

2、持续推出深层次的产品与服务，提高智能化应用程度，扩大销售收入

目前智能电网信息化建设中数据的深层次分析及智能应用的空间还很大，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加强这方面的研发和服务，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3、拓展国内其他行业的信息化市场

当前，智慧能源、智能电网、智能家居、智能交通、智慧城市、移动互联网、在线教育等让公司所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前景充满想象空间。公司作为中国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化的领航者，将在巩固现有业务市场地位的基础上，依托公司在电网行业信息化领域积累的技术、产品与服务经验，结合其他行业的业务需求，推出符合其他行业的产品解决方案，积极地向能源、交通等领域适度延伸和拓展。

（二）发展目标

公司将秉承“诚信、专业、创新”的企业理念，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运营模式，提高信息一体化服务能力，扩大产品市场纵深，为我国电网发展提供更加系统、全面、持续的软件及服务支持，并积极延伸市场广度，拓展产品及服务应用领域及海外市场，不断追求快速成长，力求成为全球电网信息一体化服务行业的知名企业和具有多行业软件部署能力的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

（三）2014年经营计划

2014年度，公司将以资本市场的良好机遇为契机，继续保持稳健经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开展适当的投融资与并购活动，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1、加快核心技术升级及研发

公司将立足于现有的核心技术，深入开展三大平台的升级与开发，增强核心技术平台的适应性，发展模块化、可配置化的软件体系，建设电网信息一体化平台，并逐步向云服务模式的转变，实现易于快速规模部署、稳定性强的平台体系。同时建立研发中心并加大区域性研发机构的建设，利用与电网系统建立的良好合作基础，深化需求调研，掌握未来电网建设项目规划与实施标准的相关信息，加快新云平台及移动应用等前瞻性技术的研发，不断适应新环境对软件技术的要求，抢占市场先机。

2、进一步引进和培养人才

人才是企业竞争力的核心。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公司的人才引进将集中体现在技术人才、营销人才和管理人才三大领域。技术人才方面，公司针对业务战略拓展期的需求，重点引进在新的课题领域能起到带头作用的高端人才；营销人才方面，公司注重引进既懂技术又具有市场经验的复合型人才；管理人才方面，公司注重引进能够融入公司文化的开拓型人才。

3、市场开发与营销策略

公司将充分利用电网规划设计软件、基建工程管理软件及电网运行管理软件产品的市场领先优势，尤其是良好的大额合同执行能力和全省规模部署经验，积极扩大市场影响力，加快营销网络建设步伐，深入细分市场，拓展各类产品的市场，加大一体化服务深度。同时，运用系列产品的协同效应，以点带面带动公司产品系列化销售。

公司将抓住当前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发展机遇，充分利用现有资质和专业人员以及配网设计软件技术积累的优势，在适当时机切入配网设计市场。

4、适度的收购兼并

在自主研发提高自身技术水平和产品竞争力的同时，公司将根据业务定位和战略目标，逐步有选择性地并购一些与自身发展目标相符合，具有一定的技术互补性或具有上下游关系的高科技企业，来逐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展渠道并提升服务能力。公司目前尚未签署任何与并购相关的实质性协议。

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环境

公司将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内审部门的重要作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创新业务流程，构建更高效、更简洁的流程体系，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和企业综合管控能力。

6、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2014年，本公司首次登陆资本市场，作为公众公司，我们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逐步建立和健全投资者沟通平台，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

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从而提升公司的美誉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以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的双赢。

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鉴于中国证监会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对于公司利润分配作出了新的具体规定。公司就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修订了《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改的《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主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预计公司未来将保持较好的发展前景，且公司发展对现金需求较大的情形下，公司可采用股票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

3、现金股利分配条件及分配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本次实际分配利润的 20%。

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如果公司当年以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已经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10%以上部分的可分配利润，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分配。

5、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

意见。

(2) 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若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

(3) 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

6、利润分配政策修改：

(1) 当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根据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需要等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召开前单独发表明确意见。

(3) 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并作出决议，若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

(4) 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经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分红政策充分考虑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政策调整的条件及程序合规、透明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4.5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13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3.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8,32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5,460,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50,816,500.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	20.07%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确认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46.28 万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当年应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 564.63 万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9,821.12 万元, 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4,902.77 万元。</p> <p>公司拟定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至 2014 年 4 月 4 日公司总股本 4,832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3 元 (含税), 每 10 股派发红股 4.5 股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46.0 万元 (含税), 合计派发红股 2,174.4 万股 (含税); 同时,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增 3.5 股, 合计转增股本 1,691.2 万股; 送、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697.6 万股。</p> <p>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要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公司近 3 年 (含报告期) 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1年至2012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011年至2012年, 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2、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确认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46.28万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当年应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564.63万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821.12万元, 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4,902.77万元。

公司以截至2014年4月4日公司总股本4,832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3元 (含税), 每10股派发红股4.5股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46.0万元 (含税), 合计派发红股 2,174.4万股 (含税); 同时,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10股转增3.5股, 合计转增股本1,691.2万股; 送、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697.6万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5,460,000.00	59,495,567.21	9.18%
2012 年	0.00	53,006,113.05	0%
2011 年	0.00	41,160,235.39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自公司上市辅导开始，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进行多次培训，要求相关人员在公司经营过程中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义务。公司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防止重大内幕信息泄露。

2014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其中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本次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地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获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内部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租赁情况

2012年8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致公党中央机关服务中心签署《写字楼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11号4号楼3层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2年9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012年10月24日，本公司与北京东方雍和国际版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138号“皇城国际写字楼”中部地上三层C、D户型面积901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3年4月3日，本公司与自然人张恒凤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138号“皇城国际写字楼”A座地上五层501、508号366.31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3年4月7日至2015年3月31日。

2013年5月16日，上海恒桦与上海天地软件创业园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其位于上海市中江路879弄21号楼3楼698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3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1月31日。

2013年8月，云南电顾与昆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房屋出租协议，租赁其位于云南省昆明市二环西路398号的高新科技广场办公室一间，租赁面积20平方米，租赁期为2013年8月20日至2014年8月19日。

2013年11月，云南电顾与昆明天和斗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部签订《租赁合同》，租用其位于昆明市环城北路62号天和大厦264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3年11月11日起至2014年11月10日。

2012年12月，成都分公司与欧阳光晟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用欧阳光晟与刘芳、张继东、唐协燕共同所有的位于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18号沙河中心3幢9层01-04号359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2年12月3日起至2017年12月2日。

2013年9月15日，本公司与山东金龙地产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其位于济南市泺源大街229号金龙中心裙楼六层1-619室98.16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3年9月16日起至2014年9月15日。

2013年11月15日，山东分公司与刘春香签订《房屋租赁契约》，租用其位于济南市市中区顺河东街66号银座晶都国际广场1-1507室84.50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3年11月25日起至2014年11月24日。

2012年4月20日，新疆分公司与徐惠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其位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和田东街61号59.16平方米的房产，租赁期限自2012年4月20日起至2014年4月20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3年12月20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陈晓龙、胡宝良、智汇创投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	2013年12月20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十二个月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胡宝良、杨志鹏、牛仁义及本公司董事吴章华的关联方智汇创投、吴爽、伍建勇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其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或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 年 12 月 20 日	特定期限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担任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杨志鹏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	2013 年 12 月 20 日	特定期限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如其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期的所有承诺，则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入将归公司所有。如其未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在减持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交付公司，则公司将与上述所得相等金额的应付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交付公司。上述相关方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p>			
	<p>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其收盘价（除权除息后，下同）</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p>	<p>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p>

	<p>员：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杨志鹏、孟令军、</p>	<p>连续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则触发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及回购的相关义务。未来新聘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本承诺规定的增持及回购的相关义务。（1）控股股东拟采取的措施：控股股东在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各控股股东增持金额按照触发增持义务前最后一次公告的持股比例分摊。如设定增持价格上限，则单笔增持价格上限不得低于</p>			<p>承诺的情况。</p>
--	----------------------------------	---	--	--	---------------

		<p>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 110%。(2) 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公司董事会在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第 20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 回购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该股份回购计划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且控股股东承诺投赞成票。(3)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的措施:如因各种原因导致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第 30 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 则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30+N 个交易日内)或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p>			
--	--	---	--	--	--

		<p>会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 无条件增持 A 股股票, 并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薪酬总额的 20%。</p> <p>(4) 增持或回购义务的解除及再次触发: 在履行完毕前述三项增持或回购措施后的 120 个交易日内, 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或回购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三项增持措施后的第 121 个交易日开始, 如果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每股净资产, 则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或回购义务将按照前述 1、2、3 的顺序自动产生。控股股东、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 应按照国家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p>			
--	--	---	--	--	--

		务,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持股 5% 以上股东: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陈晓龙、胡宝良、智汇创投	锁定期满后,持股 5% 以上股东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其中,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同时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上述减持行为将由公司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大股东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如公司大股东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将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人控股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股份回购和购回义务触发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就回购和购回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和购回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涉及公司回购和购回本公司股份的还应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份回购和购回价格为股份回购和购回义务触发当日本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p>			
	<p>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吴章华、刘泉军、许贤泽、胡晓光、胡宝良、牛仁义、戚红、杨志鹏、孟令军</p>	<p>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措施如下：本公司将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人员将以上市当年全年各自从公司所领取全部薪金，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p>			
	<p>本公司、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陈晓龙、吴章华、刘泉军、许贤泽、胡晓光、胡宝良、牛仁义、戚红、杨志鹏、孟令军</p>	<p>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等承诺责任主体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涉及首次公开发行有关承诺，则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其中：股东未履行承诺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应将违规操作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并赔偿相应金额。同时，上述股东应申请冻结所持全部本公司股票，自冻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应将违规操作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并赔偿相应金额。同时，公司按照《公司</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章程》规定的程序解聘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	<p>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恒华科技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恒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本人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恒华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恒华科技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恒华科技造成的全部损失。</p>	2011年08月31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	<p>向公司出具了《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恒华</p>	2011年08月31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科技或其前身北京恒华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价格是公允的。本人保证将逐步减少和避免与恒华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p>	<p>向公司出具《承诺函》：若任何有权机构、员工个人要求发行人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将以连带责任的方式承担全部费用，保证发行人不会因该等欠缴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造成额外支出及</p>	<p>2012年02月28日</p>	<p>长期有效</p>	<p>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遭受任何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建、林海森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000,000							42,000,000	100%
3、其他内资持股	42,000,000							42,000,000	1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500,000	17.86%						7,500,000	17.8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500,000	82.14%						34,500,000	82.14%
三、股份总数	42,000,000	100%						42,0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春华	8,481,000	0	0	8,481,000	首发限售	2017年1月23日

方文	5,684,000	0	0	5,684,000	首发限售	2017年1月23日
罗新伟	5,684,000	0	0	5,684,000	首发限售	2017年1月23日
陈显龙	4,421,000	0	0	4,421,000	首发限售	2017年1月23日
陈晓龙	3,158,000	0	0	3,158,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胡宝良	3,158,000	0	0	3,158,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杨志鹏	1,297,000	0	0	1,297,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牛仁义	1,266,000	0	0	1,266,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肖成	250,000	0	0	25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江志勇	150,000	0	0	15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朱鹤	125,000	0	0	12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袁建军	75,000	0	0	7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邱召海	75,000	0	0	7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巩博华	48,000	0	0	48,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居直贵	40,000	0	0	4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成七一	37,000	0	0	37,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王进	35,000	0	0	3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孙敏杰	35,000	0	0	3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李慧明	35,000	0	0	3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周亚华	35,000	0	0	3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何恩杰	35,000	0	0	35,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曹铁孩	34,000	0	0	34,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陈宝珍	32,000	0	0	32,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付 俭	32,000	0	0	32,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赵红力	32,000	0	0	32,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李宏亮	32,000	0	0	32,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赵 亮	32,000	0	0	32,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蔡长华	32,000	0	0	32,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陈 勇	30,000	0	0	3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王洪兴	30,000	0	0	3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张春风	30,000	0	0	3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马振华	30,000	0	0	3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李根宏	30,000	0	0	3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智汇创投	7,500,000	0	0	7,500,000	首发限售	2015年1月23日
合计	42,000,000	0	0	42,000,000	--	--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7,121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江春华	境内自然人	20.19%	8,481,000		8,481,000			
智汇创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6%	7,500,000		7,500,000			
方文	境内自然人	13.53%	5,684,000		5,684,000			
罗新伟	境内自然人	13.53%	5,684,000		5,684,000			
陈显龙	境内自然人	10.53%	4,421,000		4,421,000			
陈晓龙	境内自然人	7.52%	3,158,000		3,158,000			
胡宝良	境内自然人	7.52%	3,158,000		3,158,000			
杨志鹏	境内自然人	3.09%	1,297,000		1,297,000			
牛仁义	境内自然人	3.01%	1,266,000		1,266,000			
肖 成	境内自然人	0.6%	250,000		25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江春华	中国	否
方文	中国	否
罗新伟	中国	否
陈显龙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江春华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方文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罗新伟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显龙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江春华	中国	否
方文	中国	否
罗新伟	中国	否
陈显龙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江春华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方文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罗新伟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显龙先生最近 5 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智汇创投	龚本顺	2008 年 01 月 21 日	67170133-4	5000 万元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无					
情况说明	无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 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 量（股）	限售条件
江春华	8,481,000	2017 年 01 月 23 日		
智汇创投	7,500,000	2015 年 01 月 23 日		
方文	5,684,000	2017 年 01 月 23 日		
罗新伟	5,684,000	2017 年 01 月 23 日		
陈显龙	4,421,000	2017 年 01 月 23 日		
陈晓龙	3,158,000	2015 年 01 月 23 日		

胡宝良	3,158,000	2015 年 01 月 23 日		
杨志鹏	1,297,000	2015 年 01 月 23 日		
牛仁义	1,266,000	2015 年 01 月 23 日		
肖 成	250,000	2015 年 01 月 23 日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本期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增减变动原因
江春华	董事长	男	42	现任	8,481,000	0	0	8,481,000	0	0	0	0	
方文	董事、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684,000	0	0	5,684,000	0	0	0	0	
罗新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5,684,000	0	0	5,684,000	0	0	0	0	
陈显龙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4,421,000	0	0	4,421,000	0	0	0	0	
吴章华	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刘泉军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许贤泽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胡晓光	独立董事	女	5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胡宝良	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	男	44	现任	3,158,000	0	0	3,158,000	0	0	0	0	
牛仁义	监事、总工程师	男	40	现任	1,266,000	0	0	1,266,000	0	0	0	0	

威红	职工监事	女	47	现任	0	0	0	0	0	0	0	0	0
杨志鹏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297,000	0	0	1,297,000	0	0	0	0	0
孟令军	财务负责人	男	45	现任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	--	29,991,000	0	0	29,991,000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期获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期已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期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份)
无	无		0	0	0	0	0
合计	--	--	0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本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江春华：男，生于1972年3月，1994年至2000年就职于华北电力设计院；2000年11月至2004年4月历任恒华有限执行董事、经理；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先后在上海恒桦、天津恒华和云南电顾任职；2007年10月至2009年12月担任恒华有限副经理；2010年1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董事长。江春华毕业于武汉测绘科技大学，本科学历。

方文：男，生于1969年5月，1993年至2001年就职于华北电力设计院；于2001年10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恒华有限，并于2008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执行董事及经理；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担任天津恒华监事；于2010年1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董事兼总经理。方文毕业于河海大学，本科学历。

罗新伟：男，生于1970年10月，1994年7月至2001年1月就职于华北电力设计院；2001年11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恒华有限，并于2004年4月至2008年12月任执行董事、经理；2010年1月至2010年10月担任恒华科技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现任恒华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罗新伟毕业于华北水利水电学院，本科学历。

陈显龙：男，生于1976年9月，2000年至2002年就职于励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02年10月至2008年12月在恒华有限任副经理；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在天津恒华任执行董事、经理；2009

年12月担任恒华有限副经理，2010年1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董事，现任恒华科技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陈显龙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硕士学位。

吴章华：男，生于1972年10月，1996年7月至1998年8月在北京新华信商业风险管理公司担任市场调研专员；2000年4月至2006年3月在华夏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在北京中文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08年10月至今在北京汇金创智投资咨询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董事。吴章华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硕士学历。

刘泉军：男，生于1972年5月，1994年8月至2000年8月在山东农业大学任教；2003年7月起至今在中国青年政治学院任教；2010年11月，经恒华科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2011年4月至今在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刘泉军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会计学会会员。

许贤泽：男，生于1967年6月，于2000年6月至今在武汉大学电子信息学院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10年11月，经恒华科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许贤泽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获工学博士学位。

胡晓光：女，生于1961年5月，1983年7月至1997年9月在东北农业大学任教；1997年10月至2004年9月在哈尔滨工业大学任教；2004年10月起至今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任教授；2010年11月，经恒华科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胡晓光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获工学博士学位。

2、本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胡宝良：男，生于1970年4月，1994年至2003年就职于华北电力设计院；2003年7月至2009年12月担任恒华有限副经理及总工程师；2009年12月至今担任云南电顾监事；2005年10月至今担任上海恒桦监事；2005年12月至2008年10月担任天津恒华经理；2010年1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胡宝良毕业于长春地质学院，本科学历。

牛仁义：男，生于1974年4月，1997年至2002年就职于化学工业部第一勘察设计院；于2002年9月至2009年12月历任恒华有限项目经理、部门经理、总工程师；2010年1月至今任恒华科技总工程师、监事。牛仁义毕业于桂林工学院，本科学历。

戚红：女，生于1967年6月，2003年12月至2007年10月担任北京宇杰电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07年11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总经理工作部经理；2012年7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职工监事。戚红毕业于武汉市卫生学校，专科学历。

3、本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方 文、罗新伟、陈显龙简历参见本部分之“1、本公司现任董事简历”。

杨志鹏：男，生于1972年6月，1998年至2003年先后就职于广州大地兴测绘仪器公司、广州成铭信息技术公司；2003年6月至 2009年12月历任恒华有限部门经理、副经理；2010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恒华科技董事；2010年1月至今担任恒华科技常务副总经理。杨志鹏毕业于武汉测绘科技大学，本科学历。

孟令军：男，生于1969年10月，1995年至2009年先后就职于吉林石油集团、四维航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志诚泰和数码办公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研祥分公司；2010年1月至今，历任恒华科技财务经理、财务负责人。孟令军毕业于长春税务学院，本科学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章华	北京汇金创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年10月21日		是
吴章华	武汉菱电汽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年08月20日		是
刘泉军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副教授	2003年07月01日		是
刘泉军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4月15日		是
许贤泽	武汉大学电子信息学院	教授	2000年06月30日		是
胡晓光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	教授	2004年10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p> <p>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相</p>
---------------------	---

	关规定进行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其中独董领用津贴，不享受公司其他薪金保险等待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江春华	董事长	男	42	现任	26.7	0	26.7
方文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0.1	0	20.1
罗新伟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0.1	0	20.1
陈显龙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18.3	0	18.3
吴章华	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刘泉军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许贤泽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0	0	0
胡晓光	独立董事	女	53	现任	0	0	0
胡宝良	监事会主席	男	44	现任	18.3	0	18.3
牛仁义	监事	男	40	现任	18.3	0	18.3
戚红	职工监事	女	47	现任	12.1	0	12.1
杨志鹏	常务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8.3	0	18.3
孟令军	财务负责人	男	45	现任	17.8	0	17.8
合计	--	--	--	--	170	0	17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团队、关键技术人员未出现变动。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558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数为484人，占比为86.74%。

具体专业构成如下：

专业分工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74	13.26%
研发技术人员	402	72.04%
营销人员	32	5.73%
管理人员	36	6.45%
财务人员	14	2.51%
合 计	558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
------	------	--------------	--------------

		询索引	期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6 月 21 日	上市前会议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1 月 20 日	上市前会议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19 日	上市前会议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会议	2013 年 01 月 04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会议	2013 年 01 月 25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会议	2014 年 04 月 15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05 月 31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3 年 07 月 03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3 年 08 月 08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16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3 年 11 月 06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3 年 11 月 25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3 年 12 月 03 日	上市前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3 年 12 月 16 日	上市前会议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提升管理效率，不断建立健全现代企业法人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标准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和公司管理层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快速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同时，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以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事项。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14）京会兴审字第 0404004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 建 林海森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华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华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华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华科技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155,239.85	43,647,534.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28,617.15	8,400,000.00
应收账款	118,430,280.90	79,362,426.14
预付款项	3,209,000.00	2,709,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94,476.33	2,878,659.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397,534.14	22,722,43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7,364.05	563,267.82
流动资产合计	229,372,512.42	160,283,319.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142,318.23	53,978,298.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04,102.68	3,920,588.42
开发支出		
商誉	247,292.84	247,292.8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6,236.19	845,66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09,949.94	58,991,848.79
资产总计	290,982,462.36	219,275,168.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00,000.00	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66,372.00	2,005,274.6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923,431.16	3,414,704.47
应交税费	12,744,217.17	11,007,144.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37,767.27	932,936.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571,787.60	28,360,060.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00,000.00	13,000,000.00
负债合计	53,571,787.60	41,360,060.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资本公积	17,490,453.44	17,490,453.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11,960.47	11,565,685.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708,260.85	106,858,969.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410,674.76	177,915,107.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7,410,674.76	177,915,107.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0,982,462.36	219,275,168.01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63,143.33	41,843,076.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28,617.15	8,400,000.00
应收账款	115,432,279.65	75,422,490.49
预付款项	3,209,000.00	2,709,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04,018.26	2,535,988.00
存货	38,551,656.14	21,274,334.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3,618.35	444,865.62
流动资产合计	219,502,332.88	152,629,755.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471,433.14	51,770,891.5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04,102.68	3,920,588.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0,384.87	768,68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585,920.69	58,460,169.11
资产总计	281,088,253.57	211,089,924.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00,000.00	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66,372.00	3,482,639.6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143,543.87	2,942,558.70
应交税费	11,820,166.23	10,723,913.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8,113.31	673,507.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358,195.41	28,822,619.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00,000.00	13,000,000.00
负债合计	55,358,195.41	41,822,619.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资本公积	17,490,453.44	17,490,453.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11,960.47	11,565,685.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9,027,644.25	98,211,166.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730,058.16	169,267,30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1,088,253.57	211,089,924.32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8,227,846.44	164,770,400.59
其中：营业收入	198,227,846.44	164,770,400.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055,057.10	107,346,562.12
其中：营业成本	103,777,173.42	81,819,637.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8,059.87	3,114,228.72
销售费用	5,401,070.98	5,675,720.62
管理费用	19,144,883.53	14,750,441.05
财务费用	1,912,371.24	2,022,117.93
资产减值损失	3,701,498.06	-35,583.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172,789.34	57,423,838.47
加：营业外收入	2,340,705.41	4,880,714.88
减：营业外支出	24,122.61	18,478.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122.61	18,478.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489,372.14	62,286,074.52
减：所得税费用	5,993,804.93	9,279,961.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95,567.21	53,006,113.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495,567.21	53,006,113.05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2	1.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2	1.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9,495,567.21	53,006,113.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495,567.21	53,006,113.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7,285,790.49	155,072,185.63
减：营业成本	100,560,983.38	77,235,544.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0,147.85	2,992,744.41
销售费用	4,813,844.16	4,991,842.18

管理费用	15,000,717.76	12,058,657.86
财务费用	1,911,517.98	1,831,679.84
资产减值损失	3,778,269.16	27,628.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240,310.20	55,934,088.01
加：营业外收入	1,879,828.41	4,556,054.88
减：营业外支出	24,122.61	18,478.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122.61	18,478.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096,016.00	60,471,664.06
减：所得税费用	5,633,262.41	8,938,183.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62,753.59	51,533,480.0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462,753.59	51,533,480.08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451,569.22	142,927,850.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0,173.22	776,641.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8,367.16	4,873,99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90,109.60	148,578,48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670,184.42	54,375,208.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444,037.44	49,759,11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29,847.21	13,699,40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42,778.28	9,255,85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686,847.35	127,089,58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3,262.25	21,488,897.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215.02	35,185.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15.02	35,185.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1,474.59	3,418,896.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1,474.59	3,418,89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2,259.57	-3,383,711.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10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0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3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3,297.08	2,045,560.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3,297.08	38,045,560.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6,702.92	-13,045,56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2,294.40	5,059,625.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47,534.25	38,587,908.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55,239.85	43,647,534.25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912,888.72	132,493,81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4,158.04	776,641.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168.63	4,285,76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11,215.39	137,556,22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876,688.79	49,774,106.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868,237.16	45,054,34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21,735.69	12,589,06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0,730.79	7,789,96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37,392.43	115,207,48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7.04	22,348,74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215.02	35,185.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15.02	35,185.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49,674.51	2,225,249.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9,674.51	2,225,24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0,459.49	-2,190,06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10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0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3,297.08	1,844,714.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3,297.08	34,844,71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6,702.92	-9,844,71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79,933.61	10,313,962.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43,076.94	31,529,114.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63,143.33	41,843,076.94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11,565,685.11		106,858,969.00		177,915,107.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11,565,685.11		106,858,969.00		177,915,107.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46,275.36		53,849,291.85		59,495,567.21	
（一）净利润							59,495,567.21		59,495,567.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9,495,567.21		59,495,567.2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646,275.36		-5,646,275.36			
1. 提取盈余公积					5,646,275.36		-5,646,275.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17,211,960.47		160,708,260.85			237,410,674.7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6,412,337.10		59,006,203.96			124,908,994.50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6,412,337.10		59,006,203.96			124,908,994.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53,348.01		47,852,765.04			53,006,113.05
（一）净利润							53,006,113.05			53,006,113.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53,348.01		-5,153,348.01			
1. 提取盈余公积					5,153,348.01		-5,153,348.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11,565,685.11		106,858,969.00			177,915,107.55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 .00	17,490,453 .44			11,565,685 .11		98,211,166 .02	169,267,30 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000,000 .00	17,490,453 .44			11,565,685 .11		98,211,166 .02	169,267,30 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5,646,275. 36		50,816,478 .23	56,462,753 .59
（一）净利润							56,462,753 .59	56,462,753 .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646,275. 36		-5,646,275. 36	
1. 提取盈余公积					5,646,275. 36		-5,646,275. 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17,211,960.47		149,027,644.25	225,730,058.1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6,412,337.10		51,831,033.95	117,733,82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6,412,337.10		51,831,033.95	117,733,82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53,348.01		46,380,132.07	51,533,480.08
（一）净利润							51,533,480.08	51,533,480.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533,480.08	51,533,480.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53,348.01		-5,153,348.01	
1. 提取盈余公积					5,153,348.01		-5,153,348.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17,490,453.44			11,565,685.11		98,211,166.02	169,267,304.57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系由北京恒华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月26日，恒华有限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0]京会兴审字第4-002号《审计报告》，将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732.02万元，按照1:0.9993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其中2,730.00万元作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其余2.02万元进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共享，共计折合股份数为2,7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所处行业及营业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公司主要业务为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收入来源分为软件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软硬件销售收入。

公司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11号4号楼3层

公司注册资本：4,200.0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方文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自2009年1月1日起，本公司全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不包含相关直接费用。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在以前期间发生的未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用于抵减以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但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果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相关情况在购买日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购买方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由该企业合并所产生的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除上述情况以外（比如，购买日后超过12个月、或在购买日不存在相关情况但购买日以后开始出现的情况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预期能够实现），如果符合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条件，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不调整商誉金额。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

（2）“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

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

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

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无。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余额大于等于 10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外部款项	账龄分析法	
应收子公司、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代垫款	其他方法	单独分析可回收性确定坏账金额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		
7-12 个月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25%	25%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应收子公司、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代垫款	单独分析可回收性确定坏账金额，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提供劳务过程中所耗用的劳务成本等。公司存货主要为项目的劳务成本，以及在定制软件开发过程为满足客户需要购置的硬件设备成本。本公司的劳务成本主要为人工费及差旅费。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先进先出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目的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的劳务，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类设库存商品、软件服务成本、技术服务成本等一级科目，成本每月发生额在该存货类科目中归集。

公司根据项目取得的可能性进行论证，计划经营部依据合同或客户的委托函下发任务书，财务立项核算入存货类科目；待取得项目合同，以及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按照完工进度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开发项目劳务成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因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库存商品由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目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②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相关披露见附注二、5。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 A. 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 ①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

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凿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4、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运输设备	5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其他说明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

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8、生物资产

19、油气资产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摊销年限按以下原则确定：

- ①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 ②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法律规定有效年限；
- ③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 ④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或其他方提供类似服务的,以授予职工和其他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②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③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④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②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③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A.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需要进行调整;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B.公司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收入主要分为定制软件收入、技术服务收入、软件销售收入及硬件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是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软件产品。其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为：批量生产的软件技能有偿出售给买方，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软件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硬件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硬件销售收入是指公司为客户实施定制软件项目时，应客户要求外购硬件产品并安装集成所获得的收入。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1) 定制软件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定制软件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其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为：

①软件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视为当年全部完工，在软件成果的使用权已经提供，客户最终验收确认，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②软件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软件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项目完工进度确认软件收入。

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采用委托方认可的完工进度作为完工百分比的确定依据；项目完全完工后，以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报告作为收入全部结转的依据。

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定制软件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结转成本，确认的收入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损失；如果已发生的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应确认收入，但应将已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2) 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技术服务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数据采集及加工等技术服务实现的收入。

①技术服务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视为当年全部完工，在技术服务成果已经提供，客户最终验收确认，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②技术服务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软件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服务收入。

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采用委托方认可的完工进度作为完工百分比的确定依据；项目完全完工后，以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报告作为收入全部结转的依据。

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技术服务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结转成本，确认的收入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损失；如果已发生的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应确认收入，但应将已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1)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

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①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公式：合同完工进度 =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100%

②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公式：合同完工进度 = 已经完成的合同工

作量 ÷ 合同预计总工作量 × 100%

③ 专业人员现场用科学的方法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①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B. 未来

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30、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无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无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17%、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 3%、营改增试点税率为 6%
营业税	营业税应税收入	税率为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为 2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无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2013年，根据国发[2011]4号文《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经北京市西城区国家税务局《软件产品审核确认清单》审核确认及西国税通贷[2012]5号、21号、398号、西国税通贷[2013]147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批复，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

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享受上述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

2、营业税

根据财税[2013]37号《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本公司成都分公司、子公司云南电顾自2013年8月1日起，从事的技术服务业务由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税率为6%。

3、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核，确定为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于2013年12月取得“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2013年度享受10%的税率优惠。

(2) 子公司上海恒桦根据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10年4月10日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沪R-2010-0097），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上海恒桦作为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企业所得税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上海恒桦2009年开始获利，故上海恒桦2010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1年、2012年、2013年减按12.5%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云南电顾，根据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2010年12月17日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滇R-2010-0023），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云南电顾作为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云南电顾2010年开始获利，故云南电顾2010年度、2011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2年、2013年减按12.5%征收企业所得税。

云南电顾经云南省科学技术委员会、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1年10月19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153000069），有效期为三年，云南电顾2011-2013年度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税率优惠。

目前云南电顾选择享受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均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上海恒 桦可力 科技发 展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上海	软件服 务业	1,000,0 00.00	计算机 领域的 技术开 发、技 术咨询 、技术 转让 (除经 纪)、技 术服务 、工程 技术咨询 与服务； 计算机 系统集	100.00		100%	100%	是			

					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数码影像信息化设备、测绘仪器和配件								
云南电 顾电力 工程技 术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云南	软件服 务业	1,000,0 00.00	电力工 程设计 技术服 务、技 术咨 询、工 程勘 察；电 力软件 的开发 与应 用；仪 器仪表 的销售	100.00		100%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83,914.93	--	--	63,370.43
人民币	--	--	83,914.93	--	--	63,370.43
银行存款：	--	--	38,071,324.92	--	--	43,584,163.82
人民币	--	--	38,071,324.92	--	--	43,584,163.82

合计	--	--	38,155,239.85	--	--	43,647,534.25
----	----	----	---------------	----	----	---------------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2,028,617.15	8,400,000.00
合计	22,028,617.15	8,4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	124,457,508.92	100%	6,027,228.02	4.84%	81,688,156.10	100%	2,325,729.96	2.85%
组合小计	124,457,508.92	100%	6,027,228.02	4.84%	81,688,156.10	100%	2,325,729.96	2.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合计	124,457,508.92	--	6,027,228.02	--	81,688,156.10	--	2,325,729.9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0-6个月	80,426,774.09	64.62%		62,996,289.85	77.12%	
7-12个月	18,493,515.92	14.86%	924,675.80	8,441,315.85	10.33%	422,065.79
1至2年	21,267,815.11	17.09%	3,190,172.27	6,589,734.40	8.07%	988,460.17
2至3年	889,287.80	0.71%	222,321.95	3,660,816.00	4.48%	915,204.00
3至4年	3,380,116.00	2.72%	1,690,058.00			
合计	124,457,508.92	--	6,027,228.02	81,688,156.10	--	2,325,729.9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19,181,785.75	0-6月	15.41%
第二名	第三方	6,817,900.00	0-6月、7-12月	5.48%
第三名	第三方	5,320,000.00	1-2年	4.27%
第四名	第三方	4,586,776.00	0-6个月	3.69%
第五名	第三方	4,303,737.00	7-12月	3.46%
合计	--	40,210,198.75	--	32.31%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一	5,494,476.33	100%			2,878,659.89	100%		
组合小计	5,494,476.33	100%			2,878,659.89	100%		
合计	5,494,476.33	--		--	2,878,659.89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0-6 个月	3,167,950.42	57.66%		2,534,870.89	88.06%	
7-12 个月	1,873,961.91	34.11%		67,978.00	2.36%	
1 至 2 年	257,414.00	4.68%		138,678.00	4.82%	
2 至 3 年	95,000.00	1.73%		104,496.00	3.63%	
3 年以上	100,000.00	1.82%				
4 至 5 年	150.00			138,678.00	4.82%	
5 年以上				104,496.00	3.63%	
合计	5,494,476.33	--		2,878,659.89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威红	职工	313,000.00	0-6 月	5.7%
北京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第三方	302,525.00	0-6 月	5.51%
北京华宇东方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第三方	244,008.00	0-6 月	4.44%
赵传祥	职工	197,516.47	1 年以内	3.59%
周伟	职工	185,226.00	0-6 月	3.37%
合计	--	1,242,275.47	--	22.61%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0,000.00	15.58%	375,000.00	13.84%
1 至 2 年	375,000.00	11.69%	300,000.00	11.07%
2 至 3 年	300,000.00	9.35%	1,440,000.00	53.16%
3 年以上	2,034,000.00	44.87%	594,000.00	21.93%
合计	3,209,000.00	--	2,709,000.00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1,170,000.00	1 年以内、3-4 年、4-5 年	合同正在执行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804,000.00	3-4 年、4-5 年	合同正在执行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第三方	560,000.00	3-4 年	合同正在执行
深圳市和道公关顾问有	第三方	375,000.00	1-2 年	合同正在执行

限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第三方	300,000.00	2-3 年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	3,209,000.00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注：债务人“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北京六和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2月更名。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95,261.28		295,261.28	146,707.43		146,707.43
软件服务成本	34,769,219.90		34,769,219.90	21,825,901.04		21,825,901.04
技术服务成本	5,333,052.96		5,333,052.96	749,822.65		749,822.65
合计	40,397,534.14		40,397,534.14	22,722,431.12		22,722,431.12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办公室装修费	127,912.53	167,998.00
房屋租金	1,293,785.70	204,260.63
其他	235,665.82	191,009.19
合计	1,657,364.05	563,267.82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无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4,002,227.40	7,275,063.72	233,283.93	71,044,007.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740,423.05		1,734,547.48		49,474,970.53
运输工具	3,067,171.31		189,303.59	40,000.00	3,216,474.9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3,194,633.04		5,351,212.65	193,283.93	18,352,561.76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023,929.03		4,073,379.10	195,619.17	13,901,688.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67,673.84		1,147,568.76		3,415,242.60
运输工具	1,338,977.25		490,115.45	38,000.00	1,791,092.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6,417,277.94		2,435,694.89	157,619.17	8,695,353.66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978,298.37		--		57,142,318.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472,749.21		--		46,059,727.93
运输工具	1,728,194.06		--		1,425,382.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6,777,355.10		--		9,657,208.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978,298.37		--		57,142,318.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472,749.21		--		46,059,727.93
运输工具	1,728,194.06		--		1,425,382.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6,777,355.10		--		9,657,208.10

本期折旧额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	-----------	------------

固定资产说明

注：本公司已取得所购买房屋的产权证明。具体为X京房权证东字第088612号、X京房权证东字第088613号、X京房权证东字第088615号、X京房权证东字第088617号。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235,700.00	7,600.00		8,243,300.00
软件	8,235,700.00			8,243,300.00
其中：电厂综合管网三维仿	8,200,800.00			8,200,800.00

真系统				
软件著作权	34,900.00	7,600.00		42,5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315,111.58	824,085.74		5,139,197.32
软件	4,315,111.58	824,085.74		5,139,197.32
其中：电厂综合管网三维仿真系统	4,305,419.99	820,080.00		5,125,499.99
软件著作权	9,691.59	4,005.74		13,697.3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20,588.42	-816,485.74		3,104,102.68
软件	3,920,588.42			3,104,102.68
其中：电厂综合管网三维仿真系统	3,895,380.01			3,075,300.01
软件著作权	25,208.41			28,802.67
软件				
其中：电厂综合管网三维仿真系统				
软件著作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20,588.42	-816,485.74		3,104,102.68
软件	3,920,588.42			3,104,102.68
其中：电厂综合管网三维仿真系统	3,895,380.01			3,075,300.01
软件著作权	25,208.41			28,802.67

本期摊销额824,085.74元。

10、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7,292.84			247,292.84	
合计	247,292.84			247,292.84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2009年12月15日，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以1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江春华、胡宝良、肖成、朱鹤持有的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购买价高于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差额部分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报为商誉；

(2) 本报告期内商誉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4,395.89	345,267.13
应付职工薪酬	511,840.30	500,402.03
小计	1,116,236.19	845,66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6,027,228.02	2,325,729.96
应付职工薪酬	4,923,431.16	3,414,704.47
小计	10,950,659.18	5,740,434.43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6,027,228.02	2,325,729.96
应付职工薪酬	4,923,431.16	3,414,704.47
小计	10,950,659.18	5,740,434.43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6,236.19	1,116,236.19	845,669.16	845,66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325,729.96	3,701,498.06			6,027,228.02
合计	2,325,729.96	3,701,498.06			6,027,228.02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无。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5,100,000.00	9,000,000.00
信用借款	12,000,000.00	
合计	17,100,000.00	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项目款	4,466,372.00	2,005,274.60
合计	4,466,372.00	2,005,274.60

1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01,630.19	52,073,089.10	50,697,380.42	4,377,338.87
三、社会保险费	215,002.28	8,741,810.03	8,670,638.02	286,174.29
四、住房公积金	198,072.00	4,541,455.75	4,479,609.75	259,918.00
合计	3,414,704.47	65,356,354.88	63,847,628.19	4,923,431.16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0.00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0.00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0.00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已于资产负债日后的2014年1月发放。

1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7,602,995.04	2,796,040.59
营业税	-8,093.25	80,124.85
企业所得税	4,463,858.38	7,829,537.59
个人所得税	217,292.43	152,580.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330.91	86,089.19
教育费附加	114,570.39	36,895.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552.77	24,769.41
其他税费	9,710.50	1,106.64
合计	12,744,217.17	11,007,144.42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其他税费主要是价格调节基金、河道管理费。

1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职工报销差旅费	1,337,767.27	932,936.97
合计	1,337,767.27	932,936.97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亚运村支行	2014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20 日	人民币元	6.1%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	--	--	--	--	2,000,000.00	--	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1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1,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13,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人	贷款单位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质押物	抵押、质押物所有权人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11,000,000.00	抵押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地北京地坛体育大厦12层A1205-A1208（建筑面积2075.69平方米）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亚运村支行	2010年06月19日	2020年06月20日	人民币元	6.1%		11,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	--	--	--	--	11,000,000.00	--	13,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20、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000,000.00						42,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490,453.44			17,490,453.44
合计	17,490,453.44			17,490,453.44

资本公积说明

2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1,565,685.11	5,646,275.36		17,211,960.47
合计	11,565,685.11	5,646,275.36		17,211,960.47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2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6,858,969.0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495,567.21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46,275.36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708,260.85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根据公司2011年2月10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及2012年2月6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1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延期议案，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

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2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8,227,846.44	164,770,400.59
营业成本	103,777,173.42	81,819,637.0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198,227,846.44	103,777,173.42	164,770,400.59	81,819,637.04
合计	198,227,846.44	103,777,173.42	164,770,400.59	81,819,637.0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软件服务收入	161,993,550.50	86,302,609.63	126,508,552.21	63,883,806.69
技术服务收入	31,971,585.71	16,737,693.10	30,078,994.35	16,359,365.91
软件销售收入	3,322,235.03	26,718.46	6,653,486.51	467,302.52
硬件销售收入	940,475.20	710,152.23	1,529,367.52	1,109,161.92
合计	198,227,846.44	103,777,173.42	164,770,400.59	81,819,637.0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33,813,516.29	69,942,333.19	97,301,934.55	47,308,304.65
华中地区	1,404,263.85	397,814.35	494,149.32	207,941.02
华东地区	20,455,328.72	10,722,592.78	16,098,379.37	7,526,652.78

华南地区	1,904,329.09	1,176,733.46	3,837,316.85	2,180,935.66
西南地区	34,768,396.73	18,306,813.62	33,083,929.04	16,495,609.58
西北地区	5,660,575.44	3,119,978.27	13,293,147.79	7,750,120.84
东北地区	221,436.32	110,907.75	661,543.67	350,072.51
合计	198,227,846.44	103,777,173.42	164,770,400.59	81,819,637.04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6,070,757.32	18.2%
第二名	12,904,999.81	6.51%
第三名	12,401,054.55	6.26%
第四名	7,875,631.87	3.97%
第五名	5,283,392.45	2.67%
合计	74,535,836.00	37.61%

营业收入的说明

25、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70,382.64	2,440,499.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4,361.07	388,206.08	
教育费附加	263,484.16	258,130.87	
其他	139,832.00	27,392.58	
合计	1,118,059.87	3,114,228.72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2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78,479.35	2,954,274.55
办公差旅招待费	2,076,744.86	2,096,040.30
广告费	707,430.63	332,725.72
折旧费	100,529.36	199,012.17

其他	37,886.78	93,667.88
合计	5,401,070.98	5,675,720.62

2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31,856.17	4,785,380.70
办公会议差旅及招待费	2,045,418.06	1,492,695.05
折旧租赁及修理运输费	1,634,012.94	1,205,056.87
研发费用	8,862,685.29	6,118,254.21
四小税金	670,440.50	627,779.71
其他	200,470.57	521,274.51
合计	19,144,883.53	14,750,441.05

2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33,297.08	2,045,560.23
减：利息收入	-38,455.18	-37,205.78
手续费	17,337.34	13,341.98
其他	192.00	421.50
合计	1,912,371.24	2,022,117.93

2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01,498.06	-35,583.24
合计	3,701,498.06	-35,583.24

3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672.87	14,013.74	15,672.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672.87	14,013.74	
政府补助	2,325,032.54	4,746,701.14	2,325,032.54
其他		120,000.00	
合计	2,340,705.41	4,880,714.88	2,340,705.41

营业外收入说明

无。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增值税返还	914,158.04	776,641.14	与收益相关	是
智能配电网协同设计系统项目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研发项目	187,81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长征镇扶持资金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上海子公司当地财政给予的补贴	60,877.00		与收益相关	是
普陀区区级科技创新项目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对企业在北京中关村信用促进会认定的中介机构购买中介服务的无偿资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发明专利项目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增值税抵免	1,187.50		与收益相关	是
输电网三维智能设计课题项目		3,472,3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创新支持资金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介服务支持资金补贴				
北京市财政局老旧汽车补贴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测绘学会颁发的测绘科技进步奖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		7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国质量评价协会颁发的科技创新奖		4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6,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利息补贴		197,86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325,032.54	4,746,701.14	--	--

3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122.61	18,478.83	24,122.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122.61	18,478.83	24,122.61
合计	24,122.61	18,478.83	

营业外支出说明

32、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264,371.96	9,416,046.76
递延所得税调整	-270,567.03	-136,085.29
合计	5,993,804.93	9,279,961.47

3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9,495,567.21
非经常性损益	B	1,250,66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58,244,906.85

期初股份总数	D	42,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 / K - H \times I / K - J$	42,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1.4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1.39

34、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款	1,409,687.00
利息收入	38,455.18
资金往来	750,224.98
合计	2,198,367.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销售费用	2,784,809.82
管理费用	5,312,317.33
资金往来	1,067,151.20
银行手续费	17,529.34
其他流动资产	3,260,970.59
合计	12,442,778.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中介机构费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9,495,567.21	53,006,113.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01,498.06	-35,583.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73,379.10	3,620,074.34
无形资产摊销	824,085.74	823,51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57.20	1,251.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3.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33,297.08	2,045,56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567.03	-136,085.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75,103.02	-10,532,451.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300,779.23	-34,361,257.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11,727.14	7,054,54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3,262.25	21,488,897.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155,239.85	43,647,534.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647,534.25	38,587,908.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2,294.40	5,059,625.7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8,155,239.85	43,647,534.25
其中：库存现金	83,914.93	63,37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071,324.92	43,584,163.8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55,239.85	43,647,534.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肖成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	100%	78240112-3
云南电顺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	江志勇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	100%	69307220-9

2、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春华	股东	
方文	股东	
罗新伟	股东	
陈显龙	股东	
胡宝良	股东	
陈晓龙	股东	
龚本顺	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北京智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67170133-4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3、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春华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2年07月20日	2015年07月19日	是
方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2年07月20日	2015年07月19日	是
方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11月11日	2014年11月1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2012年7月20日，招商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与李秀艳及方文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2年招亚授021号抵02、03），约定以其合法所有的房地产为招商银行与恒华科技签订的《授信协议》（2012年招亚授021号）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借款金额为1,500.00万元，授信期间：2012年7月20日至2015年7月19日。

②2012年7月20日，恒华科技股东江春华、方文分别与招商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2招亚授021号保01、02），为恒华科技与招商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签订的《授信协议》（2012年招亚授021号）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1,500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物为江春华、方文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资产。

③2013年5月8日，招商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的授信协议（2013招亚授025号），授信额度为2,000.00万元，授信期间：2013年5月8日至2014年5月6日，原签有编号为2012招亚授021号的授信协议至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原授信协议终止。

④2013年11月12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轴路支行与王新芳及方文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0188335-1、2），为恒华科技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轴路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编号：0188335）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1,000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授信期间为2013年11月11日至2014年11月10日。

九、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33号）同意，恒华科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恒华科技”，股票代码：“300365”，本次公开发行的1,208万股股票已于2014年1月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	121,392,584.42	100%	5,960,304.77	4.9%	77,604,526.10	100%	2,182,035.61	2.81%
组合小计	121,392,584.42	100%	5,960,304.77	4.9%	77,604,526.10	100%	2,182,035.61	2.81%
合计	121,392,584.42	--	5,960,304.77	--	77,604,526.10	--	2,182,035.61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0-6 个月	77,808,004.59	64.1%		60,202,950.85	77.58%	
7-12 个月	18,493,515.92	15.23%	924,675.80	7,942,822.85	10.23%	397,141.14
1 年以内小计	20,821,660.11	17.15%	3,123,249.02	5,797,936.40	7.47%	869,690.47
1 至 2 年	889,287.80	0.73%	222,321.95	3,660,816.00	4.72%	915,204.00
3 至 4 年	3,380,116.00	2.78%	1,690,058.00			
合计	121,392,584.42	--	5,960,304.77	77,604,526.10	--	2,182,035.6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第三方	19,181,785.75	0-6 月	15.8%
第二名	第三方	6,817,900.00	0-6 月、7-12 月	5.62%
第三名	第三方	5,320,000.00	1-2 年	4.38%
第四名	第三方	4,586,776.00	0-6 个月	3.78%
第五名	第三方	4,303,737.00	7-12 月	3.55%
合计	--	40,210,198.75	--	33.1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一	5,004,018.26	100%			2,535,988.00	100%		
组合小计	5,004,018.26	100%			2,535,988.00	100%		
合计	5,004,018.26	--		--	2,535,988.00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	--
0-6 个月	2,742,642.35	54.81%			2,290,238.00	90.31%		
7-12 个月	1,808,961.91	36.15%			9,000.00	0.36%		
1 至 2 年	257,414.00	5.14%			136,750.00	5.39%		
2 至 3 年	95,000.00	1.9%			100,000.00	3.94%		
3 至 4 年	100,000.00	2%						
合计	5,004,018.26	--			2,535,988.0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威红	职工	313,000.00	0-6 月	6.25%
北京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第三方	302,525.00	0-6 月	6.05%
北京华宇东方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第三方	244,008.00	0-6 月	4.88%
赵传祥	职工	197,516.47	1 年以内	3.95%
周伟	职工	185,226.00	0-6 月	3.7%
合计	--	1,242,275.47	--	24.8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云南电顾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87,285,790.49	155,072,185.63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合计	187,285,790.49	155,072,185.63
营业成本	100,560,983.38	77,235,544.9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187,285,790.49	100,560,983.38	155,072,185.63	77,235,544.92
合计	187,285,790.49	100,560,983.38	155,072,185.63	77,235,544.9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软件服务收入	154,878,922.77	85,282,705.37	120,821,113.05	61,809,690.95
技术服务收入	28,144,157.49	14,541,407.32	26,238,029.87	13,849,389.53
软件销售收入	3,322,235.03	26,718.46	6,483,675.19	467,302.52
硬件销售收入	940,475.20	710,152.23	1,529,367.52	1,109,161.92
合计	187,285,790.49	100,560,983.38	155,072,185.63	77,235,544.9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33,813,516.29	72,728,164.48	96,946,546.82	48,357,697.88
华中地区	1,404,263.85	397,814.35	494,149.32	207,941.02
华东地区	11,045,045.87	5,617,019.63	9,656,245.14	3,628,397.05
华南地区	1,885,461.17	1,165,676.73	3,837,316.85	2,180,935.66

西南地区	33,255,491.55	17,421,422.17	30,183,236.04	14,760,379.96
西北地区	5,660,575.44	3,119,978.27	13,293,147.79	7,750,120.84
东北地区	221,436.32	110,907.75	661,543.67	350,072.51
合计	187,285,790.49	100,560,983.38	155,072,185.63	77,235,544.92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6,070,757.32	19.26%
第二名	12,904,999.81	6.89%
第三名	12,401,054.55	6.62%
第四名	7,875,631.87	4.21%
第五名	5,283,392.45	2.82%
合计	74,535,836.00	39.8%

营业收入的说明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6,462,753.59	51,533,480.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78,269.16	27,628.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34,113.28	3,055,086.66
无形资产摊销	824,085.74	823,51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57.20	1,251.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3.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33,297.08	1,844,71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695.72	-104,339.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77,321.98	-9,084,354.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385,411.05	-33,487,243.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35,575.66	7,735,78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7.04	22,348,741.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663,143.33	41,843,076.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843,076.94	31,529,11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79,933.61	10,313,962.19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49.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0,874.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764.40	
合计	1,250,660.3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9,495,567.21	53,006,113.05	237,410,674.76	177,915,107.5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9,495,567.21	53,006,113.05	237,410,674.76	177,915,107.5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无。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5%	1.42	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5%	1.39	1.39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无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财务报表编制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